

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1 日

發文字號：恥國人字第 1140003063 號

附件：

主 旨：公告本校 114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教師甄選第 3 次
招考結果。

依 據：本校 114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教師(1 次公告分
12 次招考)甄選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 114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教師甄選第 3 次招考結果
，經本校 113 學年度第 8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審查
通過：

國小普通班編制外合理教師員額(級任教師)錄取 1 名
名：高葦彤。

二、錄取者，請於 114 年 8 月 4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至
12 時前，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、花蓮二信
存摺影本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
序者，喪失受聘資格。

三、本校 114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教師甄選(1 次公告分 12 次招
考)缺額均已補足，後續不再辦理甄選作業。

校長 陳俊仁 請假
教務主任 溫意琳 代行